

檔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國立臺灣大學 函（稿）

地 址：10617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4段1號  
聯 絡 人：\*\*\*\*\*  
聯 絡 電 話：\*\*\*\*\*  
電 子 郵 件：\*\*\*\*\*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  
發文字號：校總字第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轉撥本校○○系(所)○○○教授與貴校合作執行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（下稱國科會）「○○○」研究計畫(NSTC○-○-○-○-○)第○期經費○○○元整供共同主持人(貴校○○○教授)支用，該款項於1○○○年○月○日匯入貴校帳戶，請查收備據惠復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國科會1○○○年○月○日○字第○○○○○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國科會同意函、經費核定清單、經費轉撥明細表各1份。
- 三、請於計畫結束時，依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經費處理原則第7點規定辦理，將收支報告表、原始憑證及結餘款函送本校，以憑辦理結案事宜。

正本：  
副本：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主計室、研究計畫服務組  
抄本：

校長 陳 ○ ○

公文流程：

備註：以下文字請在流程設定後刪除:函稿登錄取號後，再作流程設定--請依照以下的

會辦流程設定： \*

校總區：承辦單位→院/中心→研究計畫服務組（會辦）→研究發展處（決行）

→主計室（後會）→出納組（後會）→承辦單位 \*醫學

院：承辦單位→(會辦)醫學院研發分處→(會辦)醫學院會計組→(陳核)醫學院

→(會辦)研究計畫服務組→(決行)研究發展處 \*校

總區出納組 / 醫學院會計組：請協助填寫說明O匯款日期。 \*說

明二資料請務必附上。

---

承辦單位

會辦單位

決行單位

---

醫  
大  
報